**上海邦德职业技术学院文明寝室评比标准**

学生寝室是学生生活、休息、学习的重要场所之一，更是校精神文明建设的一个窗口。创建“文明寝室”既能增强学生自我约束、自我监督、自我管理的意识，更能让学生养成良好的协调能力和生活习惯，对开展宿舍文化，建立优美、整洁、安静和奋发向上的成才环境具有良好的作用。

**一、基本评选条件**

1、学生综合素质好，思想上进，爱国爱校，诚实守信。

2、学生有良好的社会公德和文明行为，遵纪守法，无违纪现象。

3、寝室学生团结友爱、乐于助人，和谐相处。

4、寝室内学习氛围浓，学习认真。

5、寝室整洁卫生。

6、有下列情况之一的，**取消**参评资格：

（1）寝室成员有违纪行为，受到校纪校规处分者；

（2）寝室成员有较严重无故旷课行为；

（3）寝室成员有较严重使用违禁电器行为；

（4）寝室成员有不尊重检查人员等行为；

（5）寝室环境卫生有较严重脏乱差现象。

**二、附加条件**

各奖项评选符合评选申报基本条件外，如满足以下条件可优先考虑：

1、积极参加分院、学校组织的各类文艺演出、比赛。

2、积极参加分院、学校组织的各类体育活动。

3、寝室全体成员与相邻寝室同学和班级同学之间和睦友好相往。

4、寝室全体成员之间关系融洽，互帮互助互学。

5、志愿参与班级、分院、社团等组织的社会工作，认真负责，受到师生肯定。

学生处

2021年3月18日